证券代码:600771 证券简称:广誉远 编号:临2018-026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4,00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7月30日(因2018年7月28日为法定休息日,故顺延至2018年7月30日上市流通)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6月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20号),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誉远")向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5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34,000,000股新股。2015年7月28日,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36个月,自股份登记完成次日起计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43,808,438股变更为277,808,438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89,760,173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88,048,265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2016年12月,公司向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宁波鼎盛金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樟树市磐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50,806,134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40%股权,同时向北京东富新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等7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24,496,732股股份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后的277,808,438股变更为353,111,304股。

除上述事项外,自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对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作出如下承诺:

同意及确认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以广誉远董事会公告为准)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或上市流通。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以上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变更情况

2016年8月,公司收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关于更换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因公司原保荐代表人刘树人先生工作变动,长江证券指派保荐代表人孙玉龙先生接替刘树人先生负责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孙玉龙先生和王运奎先生。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广誉远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非公开发行股票中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广誉远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广誉远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数量为34,000,000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日期为2018年7月30日;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富证券-浦发银行-财富证券-广誉远安宫清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6,000,000	4.53%	16,000,000	-
2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安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鑫康财富7号单一资金信托	3,000,000	0.85%	3,000,000	-
		长安基金-广发银行-华鑫信托-鑫康财富6号单一资金信托	7,000,000	1.98%	7,000,000	-
3	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0.85%	3,000,000	-
4	蒋仕波		3,000,000	0.85%	3,000,000	-
5	陈慕群		2,000,000	0.57%	2,000,000	-
合计			34,000,000	9.63%	34,000,000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0,943,374	-3,000,000	27,943,374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5,000,000	-5,000,000	-
	3、其他	48,862,760	-26,000,000	22,862,76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4,806,134	-34,000,000	50,806,13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68,305,170	34,000,000	302,305,17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68,305,170	34,000,000	302,305,170
股份总额		353,111,304	-	353,111,304

七、上网公告附件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8-047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共同设立慈善基金会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拟与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控股")、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地产"),共同出资2,000万元设立"浙江卧龙集团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慈善基金会"),其中卧龙控股出资1,000万元,卧龙电气出资500万元,卧龙地产出资500万元;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设立慈善基金会的基本情况

为响应《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积极践行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公司拟与卧龙控股、卧龙地产,共同出资2,000万元设立慈善基金会,其中卧龙控股出资1,000万元,卧龙电气出资500万元,卧龙地产出资500万元。慈善基金会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浙江卧龙集团慈善基金会

类型:非公募基金会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人民西路1801号

发起人:卧龙控股、卧龙电气、卧龙地产

注册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

业务范围:为下列需要帮助的人士提供救助:积极扶助需要资助的农村、城镇老弱病残和弱势群体,参与扶贫工作,支持社会公益设施的建设;支持教育事业的发展,为特别优秀的青少年学生给予奖励,为需要资助的学龄儿童、留守儿童、青少年学生提供支持;积极做好赈灾救援工作,协助维护社会的稳定;发生地震、洪水、暴风雪等自然灾害和社会突发事件与灾难时,为处于困境的人民群众提供救助;关注社会各类低收入困难职工,在其个人生活发生困难时进行必要的资助。协助政府发展与业务范围相同类的公益慈善事业。积极开展全国范围内的与业务范围相同类的各项公益交流活动。

以上事项具体以行政主管机关的登记核准情况为准。

卧龙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持有卧龙地产控股股东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2.755%股权,同时卧龙控股持有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77.245%股权,间接控制卧龙地产;故本次新设慈善基金会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进行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1、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建成

注册资本:800,800,000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电机及控制系统、输变电、电动车、电源产品、机电一体化及工业自动化产品等高技术产业投资;房地产开发、商贸、酒店等实业投资;对外投资;投资经营管理;进出口业务。

2、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娉妮

注册资本:727,697,460元

经营地址:浙江省上虞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技术咨询与服务,建筑工程、装饰装潢工程设计、施工,物业管理。

关联方2017年主要财务数据:

名称\科目(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卧龙控股	2,843,955.87	874,820.33	1,607,635.55	108,632.43
卧龙地产	576,212.50	204,195.31	155,827.35	35,559.54

三、设立慈善基金会履行的审议程序

卧龙电气七届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于2018年7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共同设立慈善基金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卧龙控股、卧龙地产共同设立慈善基金会,其中卧龙控股出资1,000万元,卧龙电气出资500万元,卧龙地产出资500万元。关联董事陈建成、庞欣元回避表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决策程序规定,本事项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核了《关于共同设立慈善基金会的议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并同意本次关联交易议案,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旨在统一捐赠途径,提高公司在社会慈善活动中的整体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提升社会形象,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四、设立慈善基金会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设立慈善基金会出资的500万元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发起设立慈善基金会,是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精准扶贫工作部署的重要工作,也是主动响应监管部门各项扶贫工作倡议的重要体现,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声誉。同时,设立慈善基金会可进一步加强公司慈善公益事业的规划和管理,更大限度地发挥慈善公益资源的积极作用,更好地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发展、共同繁荣。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18-072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七号-水的生产与供应》要求,现将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上半年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污水处理

项目	平均水价(元)	处理量(万立方米)			结算量(万立方米)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同比变化%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同比变化%
污水处理	1.44	9,442.11	9,384.04	0.62%	10,697.58	10,724.41	-0.25%
污水处理项目公司情况明细							
涿州中科国益水务有限公司		1,559.81	1,493.77	4.42%	1,604.78	1,548.87	3.61%
鄂尔多斯市国中水务有限公司(污水)		64.27	116.88	-45.01%	362.00	362.00	0.00%
鄂尔多斯市国中水务有限公司(中水)		44.99	46.34	-2.91%	51.64	56.19	-8.10%
太原豪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894.22	2,658.89	8.85%	2,894.22	2,658.89	8.85%
国水(昌黎)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70.73	719.23	-76.26%	360.00	724.00	-50.28%
国中(秦皇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257.88	2,026.26	11.43%	2,172.00	2,172.00	0.00%
青海雄越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7.69	903.76	1.54%	917.64	903.76	1.54%
东营国中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79	63.94	18.54%	724.00	724.00	0.00%
国水(马鞍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31.43	866.27	7.52%	1,086.00	1,086.00	0.00%
宁阳瓷窑中环水务有限公司		525.30	488.70	0.00%	525.30	488.70	7.49%

特别说明:鄂尔多斯市国中水务有限公司(简称"达旗中水")水价4.5元/吨;由于其水量很少,单价比较高,对平均水价影响比较大,未计入平均水价。

二、自来水供应

项目	平均水价(元)	供水量(万立方米)			售水量(万立方米)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同比变化%	2018年上半年	2017年上半年	同比变化%
自来水	居民用水:2.79;非居民用水:4.08;特种用水:7.7	3,224.64	3,082.34	4.62%	2,612.66	2,413.53	8.25%
自来水项目公司情况明细							
湘潭国中水务有限公司		211.38	139.64	51.37%	175.93	117.58	49.63%
齐齐哈尔国中水务有限公司		195.92	235.90	-16.95%	54.11	75.15	-28.00%
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		1,326.74	1,239.28	7.06%	1,287.17	1,188.62	8.29%
汉中市国中自来水有限公司		1,490.61	1,467.53	1.57%	1,095.45	1,032.18	6.13%

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2018-073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召开第七次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7月20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18年7月10日)及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7月2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一、2018年7月10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27,312,500	13.74
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628,100	1.31
3	陈开同	17,056,324	1.03
4	宋振勃	11,206,352	0.68
5	顾德珍	10,757,500	0.65
6	倪滨江	10,198,800	0.62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31,968	0.55
8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49,600	0.52
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896,628	0.48
10	陈言上	7,496,450	0.45

二、2018年7月20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国中(天津)水务有限公司	227,312,500	13.74
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628,100	1.31
3	陈开同	17,056,324	1.03
4	宋振勃	11,206,352	0.68
5	顾德珍	10,757,500	0.65
6	倪滨江	10,426,500	0.63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79,168	0.59
8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554,600	0.52
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896,628	0.48
10	陈言上	7,496,450	0.45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48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在上述额度内进行滚动使用,期限为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已于2018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 年 6 月 11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签订了银行理财产品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理财产品,收益起始日为 2018年6月 12日,到期日为2018年7月2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5,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含税)224,657.53 元。本金及理财收益于 2018 年7月23日均已到账,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概述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1、产品名称: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2、产品编号:SDGA180194

3、投资及收益币:人民币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风险评级:二级

6、产品规模:5,000 万元

7、产品销售地区:全国

8、投资期限:41 天

9、起息日:2018 年 07 月 24 日

10、到期日:2018 年 09 月 03 日

11、预期年化收益率:3.85%

12、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汕头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8年3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项下的投资组合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流程的正常进行。

2、利率风险:本产品存续期内,如果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则对可能影响客户预期收益,甚至发生本金损失。

3、流动性风险:除产品协议另有约定,在投资期限内理财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如果客户产生流动性需求,可能面临理财产品不能随时变现、持有期与资金需求日不匹配的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投资期限内允许赎回的,若发生巨额赎回,投资者将面临不能及时赎回理财产品的风险。

4、法律与政策风险:因法规、规章或政策的原因,对本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5、延期支付风险:在发生政策风险或本理财产品项下对应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延期的情况下,银行会向有关责任方行使追偿权,因此可能会导致理财收益延期支付。

6、早偿风险:如遇国家政策重大调整影响产品正常运作时,本理财产品的投资政策不能成立或提前终止,或者司法机关要求,本银行认为有必要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等情况,银行有权部分或者全部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客户可能无法实现全部理财收益,并将面临再投资机会风险。

7、管理人风险:理财产品管理人或理财投资资产相关服务机构受经验、技能等因素的限制,或上述主体事务处理不当等,可能导致客户收益遭受损失。

8、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意外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通讯、网络、系统故障等因素)可能致使理财产品面临损失的任何风险。

9、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产品不提供纸质账单。投资者需要通过登录银行门户网站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产品相关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本理财产品协议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双方在补充协议/补充条款中另有约定的除外。前述约定不免除因银行过错导致依法应由银行承担的责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选择投资对象,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和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内部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三、公告前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情况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元)
1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7天	募集资金	7,000	2017年7月26日	2017年9月11日	是	378,575.34
2	民生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2017年8月3日	2017年11月3日	是	575,000.00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88天	募集资金	5,000	2017年8月31日	2017年11月27日	是	530,410.96
4	民生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募集资金	6,000	2017年9月15日	2017年12月15日	是	690,083.33
5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9天	募集资金	6,000	2017年11月9日	2017年12月28日	是	346,356.16
6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1天	募集资金	5,000	2017年11月28日	2017年12月29日	是	182,602.74
7	建设银行	"乾元-周周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保本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3,220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3月28日	是	262,668.29
8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1月8日	2019年2月9日	是	76,438.36
9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3天	募集资金	5,000	2018年1月9日	2018年2月22日	是	282,739.73
10	民生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募集资金	6,000	2018年1月9日	2018年3月9日	是	455,835.62
1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2月13日	2018年3月13日	是	64,438.35
1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40天	募集资金	5,000	2018年3月6日	2018年4月16日	是	230,136.99
13	民生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募集资金	6,000	2018年3月9日	2018年4月18日	是	282,739.73
14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30天	募集资金	4,000	2018年4月28日	2018年5月28日	是	141,369.86
15	华兴银行	财富盈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4月27日	2018年5月28日	是	71,342.47
16	民生银行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2018年4月27日	2018年6月6日	是	230,136.99
17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4月27日	2018年5月27日	是	70,684.93
18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8年5月2日	2018年6月4日	是	108,534.15
19	华兴银行	财富盈产品	募集资金	2,000	2018年5月29日	2018年6月28日	是	69,041.10
20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28天	募集资金	4,000	2018年6月1日	2018年6月29日	是	128,876.71
21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8年6月7日	2018年7月12日	是	120,821.92
22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	2018年6月12日	2018年7月23日	是	224,657.53
23	交通银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	2018年7月11日	2018年8月8日	否	--
24	华兴银行	财富盈产品	募集资金	1,000	2018年7月11日	2018年8月10日	否	--
25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3,000	2018年7月12日	2018年8月16日	否	--
22	民生银行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	2018年7月24日	2018年9月3日	否	--

四、备查文件

1、浙商银行客户电子回单;

2、《中国民生银行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0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19日以当面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7月24日(星期二)9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出席董事九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回购注销66,023股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事项已完成,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256,564,426股变更为1,256,498,403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256,564,426元减少至1,256,498,403元。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该议案(本次章程修正案见附件)。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定于2018年8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附件: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日期:2018年7月24日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6,564,42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6,498,403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56,564,426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56,498,403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8081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8年8月9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相关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18年8月9日(星期四)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18年8月8日(星期三)-2018年8月9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9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8日15:00-2018年8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3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8月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也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2018年6月21日、2018年7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分别于2018年6月22日、2018年7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议案1、议案2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聘请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00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8年8月7日(星期二)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8月7日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地址:河南省巩义市恒星工业园

邮政编码:451200

联系电话:0371-69588999

传真:0371-69588000

联系人:李明、谢建红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七、备查文件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32,投票简称:恒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8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